

#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信托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 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开展信托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变更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风险责任人的变更情况

### （一）变更专业责任人

我公司信托投资风险责任人中的专业责任人由张玮变更为金猛，张玮不再担任我公司信托投资业务的风险责任人。变更后的专业责任人基本情况如下：

金猛，男，44岁，总精算师兼首席风险官、精算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硕士研究生，2016年11月加入公司，具有北美精算师和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

（二）变更后的专业责任人金猛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 二、变更后的专业责任人最近10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一）金猛的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2021年3月-至今，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兼首席风险官、精算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

2020年4月-2021年3月，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精算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职工监事；

2016年12月-2020年4月，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寿与健康险业务线联席负责人（2018年2月起担任职工监事）；

2014年7月-2016年10月，太平再保险有限公司，精算责任人，寿险部总经理；

2009年11月-2014年6月，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企划精算部高级经理；

2004年4月-2009年10月，太平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主任/副经理；

2003年6月-2004年3月，金盛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精算助理。

（二）变更后的专业责任人金猛无社会兼职情况。

### 三、变更后的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变更后的专业责任人金猛具有北美精算师和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且截至披露日期止，金猛暂无担任其他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的情况。

### 四、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

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附件：**

附件一：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托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报告

附件二：承诺函

附件三：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7日



#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前海再发〔2021〕132号

签发人：王焱侠

---

##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信托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报告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保险资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现将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托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变更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由于岗位调整，张玮不再担任公司信托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中的专业责任人，公司信托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中的专业责任人由金猛担任。

专业责任人金猛具有北美精算师和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具备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的相应资质条件。公司风险责任人将按照监管规定，在任职期间内，每年参加相关风险责任培训学习。

公司风险责任人如有调整变化，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报告中国银保监会。

特此报告。

附件：

1.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托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2. 承诺函
3.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4. 专业责任人相关证书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31日

（联系人：马绫 0755-88981920；传真：0755-88980966）

---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31日印发

---

附件二：

## 承诺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人承诺，我公司行政责任人王焱侠及专业责任人金猛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1年05月21日

附件三：

##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金猛，是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托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述。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日期：2021年05月21日